

证券代码: 000501

证券简称: 鄂武商 A

公告编号: 2019-003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2016年4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1,651,414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62%。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4月8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武商A”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5年11月18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年12月23日, 公司收到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983号),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731,265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前海开源定增9号资产管理计划、周志聪和鄂武商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上述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共计募集资金827,191,632.60元, 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12,407,874.49元, 公司实收金额814,783,758.11元, 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

金净额 812,707,353.51 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限售期内予以锁定。经公司第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实施后，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及限售期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发行股份		利润分配后股份		限售期 (月)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鄂武商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43,053,200	7.27	55,969,160	7.28	36
2	周志聪	15,455,580	2.61	20,092,254	2.61	
3	前海开源定增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4,300,000	0.73	5,590,000	0.73	
合 计		62,808,780	10.61	81,651,414	10.62	

注：2017 年 11 月，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91,95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69,384,681 股变为 768,992,731 股，认购对象持股比例因此有所上升。

二、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9 年 4 月 8 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81,651,414 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10.6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62%。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 3 户。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账户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申请解除限售股份		质押、冻结 股份数(股)
				股份数(股)	比例(%)	
1	鄂武商 2015 年度 员工持股 计划	武汉武商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 划	55,969,160	55,969,160	7.28	
2	周志聪	周志聪	20,092,254	20,092,254	2.61	15,996,700
3	前海开源 定增 9 号 资产管理 计划	前海开源基金- 包商银行-前海 开源定增 9 号资 产管理计划	5,590,000	5,590,000	0.73	
合 计			81,651,414	81,651,414	10.62	15,996,700

注：截至本公告日，周志聪先生持有公司限售股份 20,092,254 股，因质押而冻结的股份为 15,996,700 股，周志聪先生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095,554 股。其处于质押状态的 15,996,700 股在解除质押后即可上市流通。

三、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91,548,764	11.90	-81,651,414	9,897,350	1.29
高管锁定股	470,816	0.06		470,816	0.06
首发后限售股	81,651,414	10.62	-81,651,414		
股权激励限售股	9,426,534	1.23		9,426,534	1.2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7,443,967	88.10	81,651,414	759,095,381	98.71
三、总股本	768,992,731	100.00		768,992,731	100.00

四、 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周志聪、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管理的“前海开源定增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鄂武商 2015 年
度员工持股计划在非公开发行事宜中作以下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 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 时间	承诺 期限	履 行 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前海开源	股份	1、发行对象同意自鄂武商 A 本次发	2016	2016	正 常

时所作承诺	基金-包商银行-前海开源定增9号资产管理计划、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周志聪	限售承诺	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鄂武商A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发行对象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发行对象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2、发行对象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发行对象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3、发行对象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年 04 月 08 日	年 4 月 8 日至 2019 年 4 月 8 日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4 月 08 日	2016 年 4 月 8 日至 2019 年 4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	以上承诺均在正常履行中。					

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鄂武商 A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限售期间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鄂武商 A 关于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鄂武商 A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

六、 其他事项说明

此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本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形。

七、 备查文件

-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 2、公司股权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证券质押明细表；
- 3、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情况说明；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 日